

2023年西窗法雨读书笔记 西窗法雨摘抄 读书笔记(优质8篇)

每个员工都应该清楚自己的岗位职责，并且尽职尽责地履行。如何明确员工在岗位上的职责和权责，是保证工作高效进行的关键。小编精心为大家准备了一些常见岗位的职责范文，希望可以帮助大家更好地理解 and 履行职责。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一

在法治成为全社会共识的今天，在法治建设取得巨大进步的今天，法治建设中“思想推进”的工作显得愈发重要。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西窗法雨》正是作者为国人带来的一场及时雨。

本书没有长篇大论，更没有法学书籍的枯燥乏味。作者以深厚的法学功底与幽默平和的文字，将法律与文学巧妙结合在一起，通过简洁的语言和独到的见解使西窗外的雨景更加引人入胜，为国人带来了一场沁人心脾的甘霖。透过这扇观西方法雨之窗，法律的精神不知不觉中随风潜入，无声无息的浸润着每一个国人的心田。正如程文超说，开的是“西窗”，下的是“法雨”，颇有“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之意。可这“雨”不仅潜入了“夜”，也潜入了“心”。

《苏格拉底的慎重》是潜入读者心中的第一场法雨。作者通过苏格拉底的故事告诉我们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它将形同虚设。本书以此宗旨为脉络展开，从对人性善恶的认识对待政府的态度，再到对两种权利关系的探讨，以及对法律公正背后问题的思考，都是在强调信仰法律是法治的基本前提。西方的法治道路，源于对人性恶的认识，而自古希腊伊始一直延续到现代，并传播到全世界，则是基于人们对法治的信仰。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二

《西窗法雨》耳闻已久。似乎在校长推荐书单，又似乎还未踏入大学校门，就被推荐为法学入门书籍。加上著者便是法大的教授，说不得，更要去捧个人场。似乎是趁着双十一的时候入手的？因为是随笔杂感一类的书籍，前后没什么直接关联，然后书籍本身装帧的很有文青的感觉，薄薄的一本也方便携带。手头没书看了，就信手翻几页。是以最后整理摘抄之时才发觉竟有两个书签共存。似乎每次都是扯一通有的没的才切入正题。依旧按着外貌协会的审美标准说一下第一印象。封面很独特，是布料的触感，纹路清晰分明，非常有阅读的欲望。大概属于摆在书架上，但凡看到了，不论买不买、借不借、在不在书单、赶不赶时间，总要抽出来翻几页的感觉吧。

于是乎，这基础分瞬间就八分起跳了。再来说点内容。窃以为，法学入门之类的评价有些过誉。不可否认，这本书的确有普法的初衷，若是凝练成一篇论文的篇幅，估计我会没啥顾虑的打上九分。但抻成一本书的厚度，就未免有些脆弱。翻来覆去都是一个意思，不过做了点文字游戏。所以会兴趣索然，翻几页就又搁在一旁。总感觉，作为法律方面的书，逻辑链不是很强，没有以理服人的无懈可击的感觉。更像是在摆明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只有论点，没有论据。可能和我个人的口味不是很吻合。最后，说一下推荐指数。书的内容打在7.6，配合装帧大概8分左右吧。买了也不后悔，也没有捡到宝的惊喜。不过封面手感真心非常赞！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三

苏格拉底的慎重：

苏格拉底被以传授对诸神不敬的学问、腐化及误导青年胡罪名送进监狱，被判饮毒而死，其学生克力欲帮其越狱，苏格拉底表示不越狱，服从审判。

“对于一个被判有罪的人来说，即使他确信对他的指控是不公正的，逃避法律制裁难道就正当了？有没有一种服从任何法律的义务？”

“人们要法律，就是想要社会有个方圆，有个秩序。有些法律当然不好，甚至可恶，但是如果因此便可以将法律随意戏弄，那么人人都会找借口逃避法律的约束，从而导致社会的混乱无序。”

“价值判断这东西，有时候就是见仁见智。所以，有些西方人相信，必须慎重对待自己认为不好的法律。把自己的标准强加于人，便容易导致没有理性没有秩序只有暴力”

每个人都能够对适用自己的法律进行价值判断，但任何一个人或者任何一个群体对适用自己的法律进行的价值判断，都不能也不应该影响法律对自己的适用。

同时为尽量使现行法律更加被其适用对象所接受，应解决本源的问题，即解决法律的“善恶”性，尽量避免现行法律中存在不符合现实情况的或者不被大众所接受的规定。

在法律没有明显“恶”性的情况下，犯罪后逃脱的行为破坏了法律的规定，即我们所公认的应当被共同遵守和维护的社会秩序。无论有什么样的理由，读书笔记逃避惩罚的行为本身就是对社会混乱无序持希望的态度，这和我们大多数人所希望的有序是完全相反的。所以不遵守法律，逃避法律制裁的同时，不仅对当事人利益造成损害，也对社会整体的有序环境造成破坏，虽然破坏程度不一，但这种行为始终应该被希望秩序的人们坚定反对。

法上“法”：

名妇女。他的兄弟普雷尼克因为违反了国家的法律而被国王克里奥列判处死刑并已执行，后来，国王还宣布一向法律，

规定不许任何人为普雷尼克举行丧礼。但是，在这种情况下，安提戈涅仍然勇敢地向国王的法令发起挑战，按照希腊宗教所规定的仪式，埋葬了他的兄弟。

“人无法摆脱世间命运的安排，但可以选择自己的行为，从而选择自认为更好的法律程序。”

如苏格拉底的行为所得出的，我们不能随意找借口逃脱法律的约束和惩罚，那在安提戈涅看来，不逃脱的同时也不能盲目的接受任何法律的约束和惩罚，两者并不矛盾。

我们处于何种体制下、何种社会下，我们无法选择。在理性、不损害他人和社会利益的情况下，这也是唯一能够不遵守现行法律的情况，我们可以选择我们自己的行为，可以选择我们想要遵守的秩序，但无论如何选择，本质都是从一个秩序跳入另一个秩序，我们始终坚持的是要遵守秩序，而非破坏秩序。

在这里祁同伟是一个非常好的反面教材，他的错误有两点：1、故意杀人、贪污受贿；2、逃避法律惩罚，畏罪自杀。祁同伟的行为和安提戈涅的区别在于，祁同伟侵犯了他人和集体、国家的利益，并且逃避法律惩罚，祁同伟始终认为他犯了错但是没有人能审判的他，这符合苏格拉底所说的，随意找借口逃避法律的约束，而安提戈涅则是在不侵犯他人和集体、国家利益的情况下，自愿选择做出的自己的行为，并且对后果明知且正面接受后果。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四

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西方人选择了法治道路，以法律为规矩，规范人们的社会生活，这在很大程度是在追求法律的秩序价值。

在《最大多数人的最大需要》一文中，作者讲到了西方人对

秩序的追求。在众多法的价值中，有些西方人认为，首先应该注意的是“秩序”。作者以歌星来到小镇演出的例子来说明法律的秩序价值，对于保障人们在享有权利的过程中避免混乱状态的重要作用。在西方人看来，我们生活的家园只有一个，资源是有限的，人们的诸多需求在很多情况中是先难以满足所有人的需要的。因此，我们只好尽可能的照顾大多数人的最大需要。换一个角度看，在人们的共同需求中，人与人的利益总会发生冲突，所以要照顾最大多数人的最大需要。

追求法律在稳定社会秩序的作用这一点上，中西方的认识是相同的。但是，对待法律的慎重态度却是中西方所不同的，这也是中国法治建设道路上存在的一个问题。

早在千年前，苏格拉底就以生命捍卫了法律的方圆。苏格拉底为什么明知雅典的法律是不公正的仍然不越狱，还要依照不公正法律的判决饮毒自尽？这是因西方人慎重对待法律的态度决定的。

苏格拉底的行为在国人看来简直是不可理喻的，既然明知法律是不公正的，还要去服从法律的审判，这简直就是迂腐不堪。在中国人看来，法律本身不公正就不必去服从。但是西方人却不这么看。他们认为对待不公正的法律，态度要慎重。我们选择法律规范我们的社会生活，就是想要给社会一个方圆，一个秩序。法律没有绝对的公正，法律有的只是相对公正。任何一部法律，对一部分人来说是公正的，但对另一部分人来说是不公正的，我们不能以自己的公正标准去评判法律，而应以大多数人的公正标准评判法律。当有一部分人认为法律不公正，而不遵守法律的时候，那么人人都会找借口逃避法律的约束，从而导致社会的混乱无序。

既然我们选择了法治的道路，选择了以法律为规矩，就应该慎重的对待法律，对法律保持一颗敬畏之心，而不是以各种借口随意践踏法律的尊严。敬畏法律，培养公民的法律信仰，

这是我们法治建设道路上的一个必修课。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五

首先说说所谓的这本书与文学的关系。这本书最大的一个特点就是通俗易懂，但我觉得如果因这这称得上文学高手，那真是文学的悲哀。篇幅短小、语言易懂，故事生动，这些都是好的，毕竟我也是才疏学浅之辈，我并不是因为自以为是地觉得浅显就不好，这恰恰就是我们对这本书的赞叹之处。但仅仅至于此，作者语言上不仅称不上文学性高手，许多观点甚至表达含糊不清，而且语言上对论点的推导前后关系失当。“颇为尖端、前沿”的说法也值得商榷。这些观点并不至于‘’尖端前沿‘’的境界，不过是对西方的一些普通的看法，只要多读几本这方面书，普通人都能得出不逊于此的观点，而且这些观点已经时常见诸著作。

出于特殊原因，我不得不写出一份读这本书的心得，而且还是赞美方面，觉得没法真正表达我的意思。我没有想、也没有资格去贬低一位前辈的作品，只是想表达，我们评论一部作品时，是不是能够脚踏实地一些，少去一些浮华之词。我们要努力、充满敬畏地向我们的前辈学习，又要不断提升自己，学会自己去审视、思考、反省，问问自己，真是这样吗？我能得出一个更好的观点吗？我或者他人的论述还有什么不足的地方吗？只有这样，我们才会前进，而不是在大树的阴凉处跟风鼓掌。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六

作者为国人开了一扇观西方法律文化的窗。这是一扇连接中西的窗，西方的法律文化穿过这扇窗，来到了国人的眼前。这扇窗虽小，却给国人带来了不一样的风景。窥一斑而知全豹，通过这扇窗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一个个蕴含西方法律文化的故事，更看到了西方法律文化的内在精神。

透过这扇窗，我们看到了苏格拉底的慎重。既然人们选择要法律，就是想要社会有个方圆，有个秩序，虽然有些法律可能是不公正的，但是如果这成了人们不守法的借口，那么会进一步导致社会的混乱无序；透过这扇窗，我们看到了马歇尔毫不客气的宣布了国会制定的司法条例第十三条无效，开启了美国违宪审查的先河；透过这扇窗，我们看到了辛普森案背后美国刑事司法与民事司法的不同。由于刑事案件是国家运用权力对付个人，为了防止国家滥用权力损害个人利益，必须对他严格要求。而民事官司是平等主体之间的个人运用权利对抗另一个人，所以大可不必那么苛刻。

透过这扇窗我们还看到了在西方人的文学作品中也处处渗透着他们对法律的理解。在古希腊戏剧家索福克勒斯的《安提戈涅》这部作品中，我们看到了西方法律文化中，由于两种法律秩序(宗教教义与国王的法律)之间的冲突而产生的思考。西方人认为，世俗的法律之上还存在着更高的法则，当两者发生冲突时，前者有义务去服从后者。在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这部作品中，我们看到了西方法律文化中对于“目的”理性与“工具”理性的认识。西方人认为，没有“工具”理性(或智慧)，法律便有可能成为“邪恶”的手段，从而使“目的”理性(或公平)无法实现。

这仅是我们透过窗看到的几处风景，还有许许多多的风景故事等待我们去发掘。透过这扇窗，我们看到了西方法律文化与中国传统法律思维的不同，也让国人看到了来自西方的法律制度是在什么样的法律文化土壤中发展起来的。这扇窗是众多传播西方法律文化之窗中的一扇，也是作者为中国法治建设中“思想推进”所做的一点贡献。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七

自清末沈家本修律以来，百年间中国在建设法治的道路上不断前行。当下我国的各项法律制度已经逐步建立并完善，但是国人的法治思维建设仍然是任重而道远。

在《政府旁边的法院》一文中，作者谈到了中西方对待政府的不同态度。国人对待政府往往比较宽容，比较有信心，对待犯错的政府也往往选择让政府自己教育自己，自己纠正自己。而西方人则相反，他们对待政府往往比较苛刻，缺乏信心，对待犯错的政府往往选择让旁人教育，让法院纠正的办法。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不同呢？这是基于中西方之间对于人性善恶的认识不同。

西方人相信人性恶，认为道德教化的理论是软弱的，无法抑制人的犯罪倾向，因此要用法律这个外力去惩治犯罪。他们认为对待犯错的政府也需要通过法院以政府外的权力制约政府，帮助政府改正错误。而国人相信人性善，强调教育的作用，主张以德服人，认为道德教化可以让人“改邪归正”，认为法律是对付低下动物的低下手段。国人对待政府态度往往比较宽容，更多时候是让政府自己意识到错误，进而去改正错误。

历史表明，西方人相信人性恶，严格对待政府的这条法治之路比国人相信人性善，宽容对待政府的德治之路要更合理一些。既然我们选择了西方人的法治道路，就应该接受西方人法治背后的法律文化理念。知其然，亦知其所以然。我们学习西方的法律制度，更要学习法律制度背后的西方法律文化的精神。以中国式的思维理解来自西方的法律制度，很可能会陷入像我们对待政府的态度那样的错误，更甚则会犯下像洋务运动中“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错误。任何法治建设一定是“制度推进”和“思想推进”两个层面的事业。法治建设不仅是建立各项法律制度，更需要提升民众的法治思维。我们不能仅仅学习西方的法律制度，而不去了解制度背后的法律文化土壤，不能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西窗法雨读书笔记篇八

初读西窗，如新茶入口，清新可人。也能透过字里行间，感到作者的思绪如岩浆一样喷然而出。

再比如这段话，“不同的审判程序自然会有不同的审判结果，好像并不是什么程序都能导致公正的结果，这就不奇怪为什么有的西方人说程序决定着公正。”这句话我读了好几遍，这个因果关系实在也太不明确了，作者你这是怎么推导出来的啊！

在法官嘴里的法一章，作者举类似的案子在不同的州判决结果不同，得出“有关立法机关制定的法是一样的，可是法官可以让他具有不同的意思。”刘老师啊，美国和中国不一样，各个州适用的法律也不一样，你是从哪得出有关立法机关制定的法是一样的，这个前提条件呢。即使是一样，你是不是要多补充一句，这两个州的成文立法是完全一样的呢？即便相关的法典是一样的，判例呢？要知道法院的做出的判决只能约束本级和下级法院，不可能约束别的州的同级法院。这一章里使用的案例支持不了你提出的观点。

法律的双刃性一章，讨论的一个因合同不履行所产生的赔偿案件，作者提到，这损失只能是可能的损失，如果计算可能的损失，赔偿将是无止境的。如果以当时的时代背景1874年，这案或许无先例可寻，可把这样的陈案拿到现在来论证警惕法律的双刃性，似乎说不通了，因为今时今日，早以有了信赖利益，禁止反悔这样的原则来规避这样的法律问题。后面所举的案子，利用公司破产来转移公司资产的案子，也是同样的问题，当时或许涉及法人独立人格的问题，还没有办法对投资者进行约束，但这样的法律问题到了今天，不是有了撩开公司法人面纱的直接追索责任了吗？这一章的两个案子都没有办法论证作者所要阐述的观点，即法律是把双刃剑。案子是早已不是问题的案子，结论是此时此刻的结论，让人有“白头宫女在，闲坐说玄宗”之感慨。

但是瑕不掩瑜，这本小册子语言直白，让普通人一读，便能明白。法律术语本身艰涩难懂，专题的论文让大部分人忘而却步，能有这种开卷有益的小册子，着实让人兴奋，希望看到作者更多的新著。